

证券代码：833496

证券简称：华安新材

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黑龙江林海华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0 年发生金额	(2019)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	0	0	0	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向华安塑料销售塑窗等产品	6,000,000	2,645,800	华安塑料订单增加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0	0	0	0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向张济民、华安塑料及公司其他关联方进行无息借款	36,000,000	18,000,000	预计资金需求增加
公司章程中约定其他的日常关联交易	0	0	0	0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华安塑料及实际控制人张济民及其他关联方预计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	75,000,000	36,000,000	预计资金需求增加
合计	-	117,000,000	56,645,800	-

（二）基本情况

- 1、关联销售：牡丹江市华安塑料型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塑料”）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43.40%的股份，为发挥华安塑料的品牌影响力，预计 2020 年黑龙江林海华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将向华安塑料销售塑窗等部分产品，销售价格采用市场定价原则，销售金额预计不超过 600 万元；
- 2、关联借款：为缓解公司流动资金压力，2020 年预计公司将向张济民、华安塑料及公司其他关联方进行无息借款，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600 万元；
- 3、关联担保：为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增加资金流动性，公司 2020 年计划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流动资金贷款，公司控股股东华安塑料及实际控制人张济民及其他关联方预计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预计担保金额不超过 7500 万元。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0年1月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2020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因关联董事张济民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与董事张璐为父女关系，与董事张济忠、张济兴为兄弟关系，与董事祖利新为郎舅关系，故公司所有董事全部回避表决，因此，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销售、关联采购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且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1、关联销售：公司预计 2020 年将向华安塑料销售塑窗等部分产品，销售价格采用市场定价原则，销售金额预计不超过 600 万元；

2、关联借款：为缓解公司流动资金压力，2020 年预计公司将向张济民、华安塑料及公司其他关联方进行无息借款，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600 万元；

3、关联担保：为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增加资金流动性，公司 2020 年计划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流动资金贷款，公司控股股东华安塑料及实际控制人张济民及其他关联方预计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预计担保金额不超过 7500 万元。

上述关联交易尚未签署合同，交易内容以最终签订合同为准。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的正常所需，是合理必要的，为公司进一步拓展市场份额提供了支持。

（二）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的正常所需，属于正常性业务，对公司经营无重大影响，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六、 备查文件目录

《黑龙江林海华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董事会议决议》

黑龙江林海华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6日